

六和高中附設國中部 105 學年度國文及英語抽背實施計畫

105.7.26 國中部擬訂

105.7.27 核定

一、目的：養成學生讀書風氣，提升學生國文及英語程度。

二、科目：國文、英語。

三、對象：國中一、二、三年級各班

四、範圍：由國文、英語科教學研究會統一訂定範圍。

五、時間：每科採隔週方式於週二早自習(升旗)

六、地點：升旗時於惠風亭或霞飛亭進行，無升旗時於教務處北側門進行

七、進行方式：

1. 先行公告背誦範圍。

2. 徵求各年級 1 位自願上台背誦。

3. 再請校長於升旗時抽籤，抽出 1 個號碼，依此號碼分成國一、國二、國三 3 個年級分別由 3 位教師進行抽背，若無升旗則公告於電視牆。

4. 抽背學生當天缺席，將進行補測。

八、獎勵方式：凡能自願上台且流利背出者，記嘉獎乙次，以資鼓勵；無法背出者由該週負責教師協助補測，直到完成測驗為止。

九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